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3 年 12 月 11 日
 - 2.会议召开地点: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 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、通讯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3 年 12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 出
 - 5.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杨杰先生
 - 6.会议列席人员: 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
 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李柠、刘海云、许家武、孙晓鸣、王绪强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 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因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,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(2022年修订)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,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(www.bse.cn)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119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,公司对相关内部治理制度予以修订,包括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《内部审计制度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(www.bse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除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《内部审计制度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外,其他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<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 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独立董事》,公司结合有关规定制定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(www.bse.cn)披露的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3-133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 - 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(www.bse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(提供网络投票)》(公告编号: 2023-135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9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